

证券代码：600836

证券简称：*ST 界龙

编号：临 2020—041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丽水浙发易连商务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浙发易连”）共持有本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54%；其中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50,000,000 股，占浙发易连持股总数的 100.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54%。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2020 年 7 月 20 日本公司接到浙发易连函告，获悉其将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浙发易连	50,000,000	否	否	2020 年 7 月 16 日	2021 年 3 月 6 日	湖州祥元实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7.54	股权类投资
合计	50,000,000						100.00	7.54	

2、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浙发易连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	本次质	本次质押后	占其所	占公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名称	(股)	比例 (%)	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股)	累计质押数量 (股)	持股份比例 (%)	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浙发易连	50,000,000	7.54	0	50,000,000	100.00	7.54	0	0	0	0
合计	50,000,000	7.54	0	50,000,000	100.00	7.54	0	0	0	0

二、浙发易连股份质押情况

1、浙发易连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浙发易连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股份合计 5000 万股，占其持股数的 100.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54%，对应融资金额为 1 亿元。浙发易连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浙发易连合伙人投入的资本金、公司股东分红及投资收益等。

2、浙发易连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包括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亦不会导致浙发易连对其委托表决权、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王爱红女士对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4、本次质押所融资金的具体用途和预计还款资金来源

本次质押所融资金用于股权投资，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浙发易连合伙人投入的资本金、公司股东分红及投资收益等。

5、浙发易连资信情况

浙发易连 2019 年 12 月 13 日注册成立，出资额：7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南明山街道张村路 25 号万侨国际总部-87，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商务咨询、法律咨询。浙发易连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 年	156000200.01	1000.00	0	1000.00	155999200.01	0	-799.99	200.01

2020年 半年度	550002975.57	1000.00	0	1000.00	587995975.57	0	-3224.44	2975.57
--------------	--------------	---------	---	---------	--------------	---	----------	---------

浙发易连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现金/ 流动负 债比率	可利用的融资 渠道及授信额度	重大 或有 负债	债务逾期或违约 记录及其对应金额	对外 担保
0.00017%	3799698%	3799698%	0	0	0	0	0

6、浙发易连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7、浙发易连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利益往来情况。

8、质押风险评估:

本次质押主要为股权投资。浙发易连具有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浙发易连合伙人投入的资本金、公司股东分红及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可控。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导致浙发易连对其委托表决权、所持公司股份的表决权的转移，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王爱红女士对公司控制权的变更。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界龙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日